



---

## Filing Requirements for Sales and Use Tax Returns (銷售及使用稅的申報要求)

---

### 簡介

如果你已在紐約州就銷售及使用稅進行了註冊，則你必須申報銷售及使用稅。此公告說明年報、季報、及月報（未滿一季）申報者的銷售稅申報要求，包括電子申報規定。如果你不確定是否需要進行銷售稅註冊，請參閱稅務公告：[Do I Need to Register for Sales Tax? \(我是否需進行銷售稅註冊?\) \(TB-ST-175\)](#)。

### 電子申報規定

如果銷售稅報稅人符合下列所有三項條件，則必須透過網路申報銷售稅：

- 自行準備稅務文件，沒有稅務專業人員的協助；
- 使用電腦準備、記錄或計算所需的申報，或按規定你在申報公司所得稅時必須採取電子申報；並且
- 有寬頻網路。

你可以透過網路申報所有銷售稅報稅表和細目表，包括：

- 年報、季報、及月報的銷售稅報稅表
- PromptTax 申報者的申報表單 ST-810
- 應繳稅額為零、修正過的稅表和最終報稅表
- 稅表 ST-330 *Sales Tax Record of Advance Payment (預先繳納銷售稅記錄)*
- 稅表 AU-11 *Application for Credit or Refund of Sales or Use Tax (銷售及使用稅折抵或退稅申請)*

你需要先完成一次註冊流程，才能進行網路申報。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Sales Tax Web File \(銷售稅網路申報\)](#)。

### 你的銷售及使用稅稅表

你的銷售及使用稅稅表是你經營活動的摘要，包括：

- 總銷售額；
- 非課稅和免稅銷售額；
- 應稅銷售額；
- 需報稅的採購或使用額；
- 申報的折抵；
- 銷售及使用稅和你收取或需要收取的任何特別稅；以及
- 你的當前營業資訊。

你申報銷售稅的頻率取決於應稅銷售額（以及適用使用稅的採購額）或需繳納的稅額。即使你並未在納稅期間進行任何應稅的銷售或採購，也必須按時申報銷售及使用稅。

下表摘要說明應申報的銷售稅表單。此公告的後續頁面及提供的連結將進一步說明稅表及細目表。

### 季報申報者

你將申報：	稅表及細目表	申報期間
<p><b>季報報稅表</b>，如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你未接到稅務當局通知說你屬於年報申報人(請參閱以下的<b>你的申報頻率可能會變更</b>)，並且</li> <li>• 你的應稅收入、適用使用稅的採購額、租賃收入和娛樂費用在前一季度未超過 300,000 美元。</li> </ul> <p>(大多數納稅人在第一次註冊收取銷售稅時採用季報。)</p>	<p><a href="#">ST-100, New York State and Local Quarterly Sales and Use Tax Return (紐約州及地方銷售及使用稅季報報稅表)</a></p> <p><a href="#">銷售稅季報細目表</a></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3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li> <li>• 6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li> <li>• 9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以及</li> <li>• 12 月 1 日至第二年 2 月 28/29 日。</li> </ul>

### 年報申報者

你將申報：	稅表及細目表	申報期間
<p><b>年報報稅表</b>：</p> <p>如果年度應繳稅額在 3,000 美元以下，則應採用<b>年報</b>。</p>	<p><a href="#">ST-101, New York State and Local Annual Sales and Use Tax Return (紐約州及地方銷售及使用稅年報報稅表)</a></p> <p><a href="#">銷售稅年報細目表</a></p>	<p>3 月 1 日至第二年 2 月 28/29 日。</p>

## 未滿一季申報者 (月報)

你將申報：	稅表及細目表	申報期間
<p><b>未滿一季 (月報) 報稅表：</b></p> <p>如果你現在屬於年報或季報申報人，並符合以下條件，則從下一個銷售稅季度的第一個月開始，就應採用未滿一季 (月報) 的申報：</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季的應稅收入、需報稅的採購額、租賃收入及娛樂費用總計超過 300,000 美元，或</li> <li>你是 Tax Law(稅法)第 12-A 條界定的經銷商，而且總共銷售 100,000 加侖或以上的石油產品(無論應稅或免稅)。</li> </ul>	<p><a href="#">ST-809, New York State and Local Sales and Use Tax Return for Part-Quarterly Filers (紐約州及地方未滿一季申報者銷售及使用稅報稅表)</a></p> <p><a href="#">ST-810, New York State and Local Quarterly Sales and Use Tax Return for Part-Quarterly Filers (紐約州及地方未滿一季申報者的季度銷售及使用稅報稅表)</a></p> <p><a href="#">未滿一季 (月報) 銷售稅細目表</a></p>	每月

**PromptTax**

**PromptTax** 是特定納稅人必須採用的電子申報及繳納計畫。如果你是特定的納稅人，稅務機關 (**Tax Department**) 會以郵件通知你。**PromptTax** 是一項法定計畫，要求大型銷售稅納稅人 (一般一年應繳納的銷售及使用稅超過 500,000 美元)：

- 按照特別的加快繳納時間表以電子方式繳稅；以及
- 申報採用銷售及使用稅季報報稅表，用以協調前一個會計季度繳納的全部税金。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 [PromptTax](#)。

**如何決定初始申報頻率****每年申報**

如果你符合以下條件，則在登記銷售稅時自動將你分類為年報申報者：

- 你表明你預期不會繳納或收取任何銷售及使用稅 (例如，你註冊取得免稅憑證)，而且
- 你說明你的主要業務是製造商或批發商所經營的業務。

年報報稅表單 [ST-101](#) : *New York State and Local Annual Sales and Use Tax Return (紐約州及地方銷售及使用稅年報報稅表)* 涵蓋 3 月 1 日至第二年 2 月 28/29 日這段期間。由於銷售稅一般應在納稅期間結束後 20 天內申報，年度申報在 3 月 20 日截止。

## 每季申報

如果你不符合每年申報的資格，在第一次登記銷售稅時你將被劃分為季報申報者。

- 季報涵蓋的納稅期間是 3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6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9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以及 12 月 1 日至第二年 2 月 28/29 日。
- 季報的申報在相關季度結束後 20 天內截止。

## 你的申報頻率可能會變更

你的申報頻率可能會隨著應稅銷售額或應繳稅額的變化而變更。你若透過網路申報，網路將會自動指導你使用正確的申報頻率。

**季報變更為年報** - 如果你是季報申報者，並且最近四個申報季度需繳納總稅額低於 3,000 美元，稅務機關會將你重新分類為年報申報者。稅務機關將通知變更情況。

**年報變更為季報** - 如果你目前是年報申報者，在你的年度納稅期間，需繳納的銷售及使用稅總額超過 3,000 美元，稅務機關會將你重新分類為季報申報者。申報頻率變更將在銷售及使用稅總額超過 3,000 美元的年度後第一個銷售稅季度生效。稅務機關將通知變更情況。

**季報變更為月報(未滿一季)** - 如果你在任何一季的應稅總銷售額(以及適用使用稅的採購額)等於或超過 300,000 美元，則必須開始每月申報。申報頻率更改將在你的季度應稅交易額等於或超過 300,000 美元後的第一個月生效。稅務機關將通知變更情況。

你必須持續每月申報，直到連續 4 季的應稅銷售額低於 300,000 美元為止。屆時，你可以聯絡稅務機關，申請變更為季報申報狀態。

注意：如果你是 Tax Law(稅法)第 12-A 條所規定的汽車燃料或柴油車燃料經銷商，並且總共銷售 100,000 加侖以上的汽車燃料或柴油車燃料(無論應稅或免稅)，則你必須從下一個銷售稅季度的第一個月開始採用月報。你必須持續採用月報，直到連續 4 個季度的石油產品總銷量低於 100,000 加侖，屆時你可聯絡稅務機關申請變更為季報狀態。

## 可能需要申報的其他表單

除了申報主要報稅表之外，你可能還需要使用一個或多個細目表來申報特定交易。你應依據下述特定條件，決定是否申報 A、B、CW、FR、H、N、P、T 和 W 細目表：

- **細目表 A** 適用以下情形：用以提交納蘇縣或尼亞加拉縣的餐飲項目(餐廳用餐、外帶等等)和旅館/汽車旅館住宿以及尼亞加拉縣門票、俱樂部會費和歌舞表演費的應稅收入及應交稅額。
- **細目表 B** 適用以下情形：如果你(1) 在學區或都市課稅的某些縣提供非住宅水電瓦斯服務，(2) 提供適用地方銷售稅的住宅能源和服務，(3) 是提供以上服務或使用分表承租計費的供應商，或(4) 採購以上任何項目但未繳納銷售稅(依據直接付款許可、免稅採購憑證或其他)。關於住宅能源的稅率，請參閱 [出版品 718-R](#)：Local Sales and Use Tax Rates On Residential Energy Sources and Services (住宅能源及服務的地方銷售及使用稅稅率)。
- **細目表 CW** 適用以下情形：如果按規定你可以不採用網路申報(亦即你採用書面報稅)，此表則用以提供你對於應稅銷售額或適用使用稅的採購額申請折抵的資訊。

**細目表 FR** 適用以下情形：你零售合格的汽車燃料或公路柴油車燃料，或你對於自己本身使用的庫存中合格的汽車燃料或公路柴油申報使用稅(請參閱 [出版品 718-F](#)：

*Local Sales and Use Tax Rates on Qualified Motor Fuel, Highway Diesel Motor Fuel, and B20 Biodiesel* (合格汽車燃料、公路柴油車燃料和 B20 生質柴油的地方銷售及使用稅稅率)。

- **細目表 H** 適用以下情形：你零售的服裝和鞋類符合紐約州及部份地方銷售及使用稅免稅資格 (請參閱 [出版品 718-C](#) : *Local Sales and Use Tax Rates on Clothing and Footwear* (服裝和鞋類的地方銷售及使用稅稅率))。
- **細目表 N** 適用以下情形：你在紐約市提供適用銷售稅的特定服務，請參閱稅務公告：[Miscellaneous Personal Services and Related Sales in New York City \(紐約市各種個人服務及相關銷售\) \(TB-ST-575\)](#)。此外，如果你在紐約市經營停車服務，請使用 [細目表 N-ATT](#)。
- **細目表 P** 適用以下情形：你是註冊對於銷售及使用稅採用 PrompTax 方式繳納稅金的經銷商，並且按規定你可以不採用電子申報(亦即你採用書面報稅)。
- **細目表 T** 適用以下情形：申報在特定的縣、學區和都市提供電話服務、電話應答服務和電報服務需繳納的銷售稅。
- **細目表 W** 適用以下情形：你的採購適用符合資格的帝國區企業(Empire Zone Enterprise, QEZE) 銷售及使用稅折抵。如需判定你是否符合資格，請參閱 [Quarterly Schedule W Instructions \(每季細目表 W 指示\)](#)。

## 申報時間

銷售稅一般必須在相關納稅期結束後 20 天內申報。如果沒有在截止日期當天或之前申報並繳納需繳納的稅額，將遭處以罰金並追繳利息。

## 未能申報並繳稅的罰金及利息

如果你延遲申報和/或未繳納全部應繳稅額，將遭處以罰金並追繳利息，而且你將不能申請經銷商收取折抵 (請參閱稅務公告：[Vendor Collection Credit \(經銷商收取折抵\) \(TB-ST-925\)](#))。罰金及利息以應繳稅額為準計算。延遲申報的最低罰金為 50 美元，即使申報期間沒有應繳稅額亦然。

利息以應繳稅額為準計算，從報稅的截止日期累計至繳稅日期為止。利息採按日複利計算，利率可能每季調整。你可使用線上 [Penalty and Interest Calculator\(罰金及利息的計算\)](#) 確定應繳罰金及利息的金額。此外，如果未履行收取和繳交銷售稅的責任，還將可能遭受民事及刑事處罰，請參閱稅務公告：[Sales and Use Tax Penalties \(銷售及使用稅罰則\) \(TB-ST-805\)](#)。

**注意：**稅務公告是以淺顯用語向納稅人提供相關的一般指引性的資訊文件。稅務公告的內容在發佈之日準確無誤。然而納稅人應當理解，稅法內容及其釋義後續如有任何變動，皆有可能影響稅務公告的準確性。此文件提供的資訊不涵蓋所有情況，亦不能取代法律或改變法律釋義。

#### 參考資料與其他實用資訊

稅法：第 1136、1137、1142、1145、1801 和 1817 條

規定：第 533.3、533.4 和 536.1 節

出版品：

[出版品 20](#) · *New York State Tax Guide For New Businesses* (紐約州新開業稅務指南)

[出版品 718](#) · *New York State Sales and Use Tax Rates by Jurisdiction* (紐約州各管轄區銷售及使用稅率)

[出版品 718-C](#) · *Local Sales and Use Tax Rates on Clothing and Footwear* (服裝和鞋類的地方銷售及使用稅率)

[出版品 718-F](#) · *Local Sales and Use Tax Rates on Qualified Motor Fuel, Highway Diesel Motor Fuel, and B20 Biodiesel* (合格汽車燃料、公路柴油車燃料和 B20 生質柴油地方銷售及使用稅率)

[出版品 718-R](#) · *Local Sales and Use Tax Rates On Residential Energy Sources and Services* (住宅能源及服務的地方銷售及使用稅率)

[出版品 750](#) · *A Guide To Sales Tax In New York State* (紐約州銷售稅指南)

公告：

[Do I Need to Register for Sales Tax? \(我是否需要進行銷售稅登記?\) \(TB-ST-175\)](#)

[Miscellaneous Personal Services and Related Sales in New York City \(紐約市各種個人服務及相關銷售\) \(TB-ST-575\)](#)

[Sales and Use Tax Penalties \(銷售及使用稅罰則\) \(TB-ST-805\)](#)

[Vendor Collection Credit \(經銷商收取折抵\) \(TB-ST-925\)](#)